

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采购智慧黑板项目(二次)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焦公资采购 H2025—095

采购编号：马财招标采购-2025-10



采购人：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

代理机构：河南汇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月

附件：

焦作市政府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采购智慧黑板项目		
项目编号	焦公采招H2025-095	标段	/
采购人	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	联系人	秦金波
		联系电话	18300613691
代理机构	河南汇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文康
		联系电话	15639195721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采购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采购意向。	☒ 有 ☐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条款。	☐ 有 ☒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4	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 有 ☒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有 ☒ 无	
6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有 ☒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9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 有 ☒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供应商。	☐ 有 ☒ 无
11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 有 ☒ 无
12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 有 ☒ 无
13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 有 ☒ 无
14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投标报名、采购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 有 ☒ 无
15	就同一采购项目向潜在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有 ☒ 无
16	采购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 有 ☒ 无
17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 有 ☒ 无
18	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妨碍公平竞争的情形。	☐ 有 ☒ 无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公章）  采购人：（公章）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为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有保障的优势，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焦作市财政局联合有关部门推出了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的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并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融资业务的服务机构申请融资贷款，融资服务机构以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无抵押、免担保、低利率的的融资产品。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投标人，有融资意向的，可登陆“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jiaozuo.hngp.gov.cn>）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看各融资服务机构的融资产品，同时可在线向融资服务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服务机构按照程序向您提供便捷、高效、优惠的贷款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流程图

中小微企业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焦作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小微企业申请	依据中标（成交）通知书，登陆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按照各融资服务机构融资方案，选择符合自身的融资产品。
融资服务机构审查	对有融资意向的中小微企业，按规定开展审查，申请材料齐全完备的，一般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
开设收款账户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小微企业按照融资服务机构要求，开设收款账户，并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 7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的，需变更约定收款账户的，中小微企业向采购人申请，变更收款账户）。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签订合同后 1 个工作日内完成备案；融资机构登陆焦作市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核对合同真实性。
融资服务机构放贷	融资服务机构确认合同的真实性后，5 个工作日内完成放款。
合同资金支付及还贷	中小微企业按照合同约定履约，采购人及时开展履约验收，融资服务机构加强管理，及时锁定合同回款资金。

融资服务机构名单

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薛国战	0391-2878039 13839109026	焦作市民主南路88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曹阳	0391-8825171 13839118160	焦作市丰收路159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李华莹	0391-3918471	焦作市建设东路 152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市分行	李天祥	0391-2981968 13523359082	焦作市丰收中路 2233号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周建林	0391-2116963 15893053027	焦作市山阳区迎宾路1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周江江	17639185001	焦作市塔南路 1736号嘉隆国际中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王海滨	0391-8787996 13598534626	焦作市塔南路1736号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赵伟	0391-8796520 15738533033	焦作市解放区人民路479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张嘉强	0391-653785 13203910032	焦作市塔南路1736号嘉隆金融中心

备注：融资服务机构名单和人员联系方式会随时变化。具体情况可登录“焦作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

马村区优化和提升政府采购政策

一、免收采购文件费，全面取消投标保证金。

二、履约保证金。结合项目性质和特点决定是否收取，原则上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不超 3%，且不得收取现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三、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或将未支付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项目收取不得超 3%，且不得以 现金形式收取。

四、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对于超过前述金额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部 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通过 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实施评审价格扣除支持小微企业。货物服务类项目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6%。

五、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政策，加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重点新材料、首版次软件等创新产品和服务的采购支持力度，采购人可依法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支持绿色建材和绿色建 筑发展；优化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流程。

七、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负面清单制度，供应商资格、采购需求及商务条款、评审因素等不得有影响公平、公正和充分竞争的行为。

八、评标结果确认时限。鼓励自评标（评审）结束后应 1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鼓励 1 个工作日内公告结果，同时发送中标（成交）通知书。

九、合同签订时限。鼓励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性）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合同公告和备案时限。鼓励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完成。

十一、项目验收。鼓励自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鼓励验收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出具《验收报告》， 并在焦作市政府采购网公告验收结果。

十二、资金支付。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及时支付资金，不得因机构变更、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原因拒绝或延迟资金支付。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若发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按以上政策执行的，可向监督部门举报反映。

监督单位：马村区财政综合服务中心

监督电话：0391-3948776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22
第四章 合同（参考）	28
第五章 评审方法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采购智慧黑板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马财招标采购-2025-10
- 2、采购项目名称：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采购智慧黑板项目（二次）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300000.00 元
最高限价：3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焦公资采购 H2025—095-1	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采购智慧黑板项目（二次）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5、采购需求：

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采购智慧黑板项目（二次），计划采购智慧黑板 16 套（说明：智慧黑板 16 台，视频展台 16 台）。

-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中国裁判文书网的信息）；
 - 3.2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

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特别提醒：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下载相关操作手册及视频等，按要求进行招标文件获取，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998-0000，服务 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各投标单位尽量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因投标文件未能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焦作市人民路 889 号阳光大厦 B 座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1 号机。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焦作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解密文件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3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具体事宜请查阅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下载相关操作手册及视频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中国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

地址：焦作市马村区

联系人：秦先生

联系方式：183006136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汇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示范区玉溪路焦作科技总部新城（东区）1号楼5层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63919572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63919572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 地址：焦作市马村区 联系人：秦先生 联系方式：1830061369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汇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示范区玉溪路焦作科技总部新城（东区） 1 号楼 5 层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639195721
1.2.1	项目名称	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采购智慧黑板项目（二次）
1.2.2	资金来源	2025 年义务教育薄改资金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采购智慧黑板 16 套（说明：智慧黑板 16 台，视频展台 16 台）
1.3.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和标准；
1.3.3	合同履行期限	30 日历天
1.3.4	地点	焦作市马村区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中国裁判文书网的信息）；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2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焦作市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见附件），无需再提供营业执照、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相关证明材料。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接受； ☒ 不接受；
1.6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1.7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	☐ 组织 考察时间： 考察地点： ☒ 不组织
2.2.1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公开招标文件的时间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变更）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	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疑义)的时间	
3.5	投标保证金	无
3.7.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8.1	投标文件格式及份数	1、电子投标文件格式文件必须使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指定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投标文件格式为“*.jztf” 2、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3.8.2	签字或盖章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 (1) 经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为正本 (2)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3)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扫描件。 注:企业、个人电子签章与加盖公章、手写签字上传的相关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4.1.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具体事宜请查阅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下载相关操作手册及视频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的递交。 2. 如因系统故障需上传非加密文件时,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指示将非加密文件递交给采购人。 3. 采购人拒绝接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4.1.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见公告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中心网站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投标人无需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现场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1.2	开标程序（不见面开标）	（1）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2）公布投标人； （3）在监督人监督下进行投标文件现场解密。 （4）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企业CA 密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等自身原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 视为放弃投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
6.1.1	评标委员会的构成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共<u>5</u>人；其中采购人代表<u>1</u>人，专家<u>4</u>人；评审专家确定方式：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名
6.1.3	评标方式、评标方法	网络电子评标、综合评分法
7.3	中标结果公告媒体及期限	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最高限价	300000.00 元。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2	付款方式	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10.3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执行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中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计取。
10.4	投标语言	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10.5	解释权	构成本公开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公开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审方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6	质疑函	本项目接受质疑规定： 1. 质疑方式：以电子招标形式的请在公共交易平台上提出同时书面形式递交 2. 质疑函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第十二条规定编制 3. 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称：焦作市马村区工人村小学 地址：焦作市马村区 联系人：秦先生 联系方式：18300613691 4.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地址：焦作市示范区玉溪路焦作科技总部新城（东区）1 号楼 5 层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639195721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7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随时关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的有关本项目的答疑、修改等相关内容。 2、投标人应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视其投标无效（即废标），并承担因“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10.8		中标单位确定后，中标单位需向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肆份。（要求：纸质投标文件需按生成的非加密电子文件打印，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内容完全相同）
10.9		所属行业为工业

1. 总则

1.1 定义

1.1.1 公开招标文件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评标委员会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招标，投标人按照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提出的候选投标人名单中确定中标投标人的采购方式。

1.1.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采购人的委托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

1.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工期、交货地点等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合格的投标人

1.4.1 合格的投标人应满足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被责令停业的；
- (2)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4)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禁止的。

1.5 联合体投标人（本项目不适用）

1.5.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1.5.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具备《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并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5.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如有要求）；

1.5.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5.5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招标相关资料，其他联合体各方必须出具承诺函对此予以认可。联合体成员原则上不得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家数；

1.5.6 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不得再变更其组织形式及成员构成。

1.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招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本项目不适用）

1.7.1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不统一组织，投标人有疑问以书面形式至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参加现场考察和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一切责任。

2. 公开招标文件

2.1 公开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2.1.1 公开招标文件由下列章节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参考）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公开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内容及要求等，并按照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不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

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责任将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1.3 投标人收到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应立即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入会员系统提出并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解决。如果因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出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公开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变动

2.2.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采购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公开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公开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2.2 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公开招标的语言与计量

3.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以中文文字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证件或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准。

3.1.2 除在公开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2 投标文件的编写

3.2.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2.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2.3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及视频》和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

投标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2.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作出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3 投标价格

3.3.1 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及采购人给出的项目采购内容填报投标价格。投标价格应包含招标内容和要求中列明的项目所有产生的费用；除非有特别声明或达成一致的，未列明的将视为包含在投标价格中。报价方式及最高限价（或其他控制条件）应在投标人前附表中明确。

3.3.2 投标价格中不应含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投标过程中不予核减。

3.3.3 投标人应当根据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和内容要求在分项报价表上列出分项价格和总价。

3.4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3.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4.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含（但不仅限于）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的内容。

3.4.3 在招标过程中，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时，应当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

3.4.4 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变动或者更新，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3.5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5.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否

3.5.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20%）。（注：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则不需要扣除。）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 的扣除。（注：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则不需要扣除。）

3.5.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5.4 信息安全产品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文件要求，本次采购产品如有信息安全产品的，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3.6 投标保证金

按国家规定，本项目不予收取，本项目所有关于保证金的内容，无需提供。

3.7 投标有效期

3.7.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其响应将被拒绝。

3.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3.8.1 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2 签字或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经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为正本

(2)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3)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扫描件。

3.8.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文件的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截止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其撤回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加后续采购活动。

4.1.4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至文件解密前，投标人不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时所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更新、续费，可能引起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等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通过电子化平台撤回其已成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电

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2.2 如果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投标人应当重新制作导出完整的电子投标文件，并按要求重新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4.2.3 电子化平台以投标人最后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为准。

5. 开标

5.1 开标

5.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和评标工作。开标活动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主持。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投标人授权代表应准时出现在电子开标大厅。

5.1.2 开标时，投标人委派的投标代表应当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当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进行解密、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开标一览表内容。

5.1.3 开标时，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解密成功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该项目或该包按废标处理。

5.1.4 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成功或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失败，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5.1.5 开标时，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6 开标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暂时中断开标程序并依法处理后续事宜。

6. 评审

6.1 评标委员会和评审方法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除采购人代表以外，其他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6.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

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公开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6.1.4 在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6.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评标委员会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6.2 评审程序

6.2.1 投标文件的初审包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6.2.2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评审标准见第五章：评审方法。**

6.2.3 符合性检查

依据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公开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评审标准见第五章：评审方法。**

6.2.4 没有实质性响应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公开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公开招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 （1）不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2）投标文件未按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 （3）投标人的投标函、资格证明材料或相关承诺未提供，或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
- （4）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方案或者投标价格的，但公开招标文件有要求的除外；
- （5）投标价格高于公开招标文件设定的控制价（或最高限价）的；
- （6）不同投标单位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7）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6.2.5 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2.6 算术更正：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总价金额与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投标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投标文件可能被否决。

6.2.7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6.3 报价扣减标准规定：

6.3.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所报总价应包括其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投入的全部人工成本、管理费、利润和税金等。

6.3.2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6.3.3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如有）

6.3.4 招标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 $C1$ 的取值为 20%），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times$ $(1 - C1)$ ；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格式），否则不予认可。

（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给予 20% 价格扣除。

（3）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 20% 价格扣除。

注：以上不重复享受政策优惠，仅给予一次价格 20% 的扣除。

6.4 中标投标人

6.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6.4.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1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得分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投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投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

6.4.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投标人确定后 1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 合同授予

7.1 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投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3 中标投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投标人作为中标投标人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投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7.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招标文件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7.5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8. 纪律和监督

8.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本办法的规定组织开展公开招标文件，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招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8.2 参与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应对公开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进行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扩散，否则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8.3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9. 质疑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公开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有权按规定的程序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

9.2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9.3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设备清单及技术要求：智慧黑板 16 套（说明：智慧黑板 16 台，视频展台 16 台）。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参数
1	智慧黑板	一、硬件功能 ★整体外观尺寸：宽$\geq 4200\text{mm}$，高$\geq 1200\text{mm}$，厚$\leq 120\text{mm}$。 - 整机屏幕采用≥ 86英寸液晶显示器。整机采用超高清 LED 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geq 16:9$，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 - 整机嵌入式芯片$\geq 2\text{TOPS}$ AI 算力，可用于 AI 图像、音频处理。 - Windows 系统中触控≥ 40点，支持在 Android 系统中触控≥ 40点。 ★整机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不少于 4 个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额定总功率触控$\leq 60\text{W}$。（提供检测报告） - 整机全部扬声器均采用模块化设计，无需打开背板即可单独拆卸，便于维护。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 8 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geq 180^\circ$，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拾音距离$\geq 12\text{m}$。（提供检测报告） - 支持标准、听力、观影和 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可通过内置麦克风采集教室物理环境声音，自动生成符合当前教室物理环境的频段、音量、音效。 ★整机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 sRGB 模式，在 sRGB 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Delta E \leq 1$。（提供检测报告） - 整机全通道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 - 整机具备至少 6 个前置按键，可实现开关机、调出中控菜单、音量+/-、护眼、录屏操作。 - 支持经典护眼模式，可通过前置面板物理功能按键一键启用经典护眼模式。 - 设备支持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人声同时录制。 - 整机支持蓝牙 Bluetooth 5.4 标准，固件版本号 HCI13.0/LMP13.0。

	15. 整机内置双 WiFi6 无线网卡，在 Android 和 Windows 系统下，可实现 Wi-Fi 无线上网连接、AP 无线热点发射。 16. 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可拍摄≥ 1600万像素数的照片。 17. 整机内置非独立广角高清摄像头，视场角≥ 150度且水平视场角≥ 120度，支持输出 4:3、16:9 比例的图片 and 视频；在清晰度为 3840*2160（4K）分辨率下，支持 30 帧的视频输出，支持画面畸变矫正功能。 18. 整机支持通过人脸识别进行登录账号。 19. 整机系统支持书写触控延迟$\leq 25\text{ms}$ 20. 支持智能书写功能，书写文字自动识别为标准印刷体，支持图形识别功能，可将多种手绘图形转化为矩形、三角形、圆形等标准图形。 21. 整机支持提笔书写，在 Windows 系统下可实现无需点击任意功能入口，当检测到红外笔笔尖接触屏幕时，自动进入书写模式。 22. 整机支持手笔分离，通过提笔即写唤醒批注功能后，可进行手笔分离功能，使用笔正常书写，使用手指可以操作应用，进行点击操作。 23. 整机关机状态下，通过长按电源键进入设置界面后，可点击屏幕选择故障检测、系统还原功能，系统还原可单独还原 PC 系统，单独还原整机系统。 24. 长时间无人使用屏幕可自动息屏，有效保护屏幕寿命及节能，用户可通过整机内置触摸中控菜单进行开启和关闭。 25. ★整机侧边栏内置朗读工具，通过整机麦克风内置音频检测算法监测教室中学生的朗读情况，以游戏化界面呈现朗读积极性，调动学生朗读兴趣。（提供检测报告） 26. 整机侧边栏内置自习工具，通过整机麦克风内置 AI 音频检测算法监测教室中学生音量大小，当学生音量大于阈值时，屏幕自动弹窗提醒进行自习纪律干预。 27. 整机内置的阵列麦支持在无任何外部设备的情况下，实时录制用户朗读内容，识别用户声纹并进行统一身份登录操作，登录后自动获取个人云端教学课件列表，打开教学白板软件时可跳过软件自带登录步骤。 28. 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wifi 直联、
--	---

		超声三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 29. 整机嵌入式系统版本$\geq$Android 14，主频$\geq$1.8GHz，内存$\geq$2GB，存储空间$\geq$8GB。 30. CPU$\geq$Intel I5 性能配置，内存$\geq$ 8GB DDR4。硬盘$\geq$256GB SSD 固态硬盘，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geq$10Gbps。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 二、多媒体课件制作展示软件功能 1. 为教师提供可扩展，易于学校管理，安全可靠的云存储空间。 2. 为使用方全体教师配备个人账号，形成一体的信息化教学账号体系；根据教师账号信息将教师云空间匹配至对应学校、学科校本资源库。支持通过数字账号、微信二维码、硬件密钥方式登录教师个人账号。 3. 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定向精准分享：分享者可将互动课件、课件组精准推送至指定接收方账号云空间，接收方可在云空间接收并打开分享课件。 4. 接收方通过 web 链接或二维码的课件分享入口可预览互动课件内容并可触控课件互动元素，并能将互动课件转存至个人云空间，登陆云空间即可接收并打开互动课件。 5. 互动课件内容的编辑修改无需人为保存即可自动同步至云空间，可根据教师需要调整云空间自动同步的时间间隔，避免教学资源的损坏、遗失。 6. 编辑多份互动课件时，教师可一键将所有处于编辑状态的课件同步到互动课件云空间。 7. 内置图片处理功能，无需借助专业图片处理软件即可对课件内的图片进行快速抠图，图片主体处理后边缘无明显毛边，且处理后的图片可直接上传至教师云空间供后续复用。 8. 具备图形自由创作工具，教师可自由绘制复杂的任意多边图形及曲边图形；教师自主创作的图形可直接在备课界面下存储至个人云空间，无需导出转存，便于后续使用。 9. 支持对音频、视频文件进行关键帧标记，可在音、视频进度条任意位置自由设置关键帧播放节点，便于快速定位讲解关键教学内容。 10. 具备交互表格功能，课件可自由插入表格；表格支持自由输入文
--	--	---

	本，且根据文本内容可一键自动调整行列宽高；表格通过表格首行首列交接处的按键可一键精准增加行列；具备遮罩功能，授课模式点击即可取消遮罩，便于教师交互式教学 11. 提供柱状图、折线图等互动图表，每类图表预置不少于四种样式，支持图表文字、背景、透明度设置；柱状图、折线图可一键转置互换坐标轴类别；图表支持三维模式旋转展示，生动形象。 12. 平面几何工具：可自由绘制线条、线段及射线；可自由绘制任意边数及角度的图形，自动显示内角角度，支持编辑内角角度对图形进行精细调整，提供具有智能吸附的辅助线工具，教师可快速自由绘制所需辅助线。同类几何体相互靠近时，可智能识别吸附。 13. 所有实验内容都可以支持在实验操作的过程中查看具体的实验内容简介，可查看的内容简介至少应包含：实验目的、实验器材、实验步骤等，方便老师在使用中快速了解具体实验内容，提高老师课堂教学效率。所有学科软件要求提供的实验内容模块需根据知识点分类。 14. 空中课堂功能内置于交互式备课授课软件中，无需额外安装部署直播软件，可实现语音直播、课件同步、互动工具等远程教学功能，教师可一键开课生成课程海报。 三、设备运维管理软件功能 1. 系统基于SaaS布局，应用界面采用B/S架构设计，支持学校管理员在Windows、Linux、Android、IOS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录进行所有管理指令操作。 2. 系统支持多类型设备接入，集中运维。包含班班通设备、录播设备、班牌设备、校园屏显设备、学生平板设备。 3. 批量关联：支持通过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在单台班班通设备关联学校代码后，自动发现并关联同网段下其他班班通设备。 4. 软件静默安装：支持用户自主上传官方正版软件，经过人工封装软件后，批量将软件发送至班班通设备安装，整个安装过程完全无感，不影响正常教学。 5. 弹窗AI拦截：支持一键开启全校班班通设备的不良弹窗AI拦截过滤能力，设备辅助管理软件实时监测弹出窗口，当有窗口弹出时，会自动使用“不良弹窗AI模型”判断，判断为不良弹窗时，自动拦截该窗口，以保证课堂教学稳定进行。
--	--

		6. 冰点穿透：支持远程向已冰冻的设备发送指令、安装软件、传输大文件，设备接收到后会立即执行，并在设备正常关机时触发穿透动作，穿透完成后，设备即可永久性使用已安装软件、已传输文件、执行已接收指令，且穿透过程中无需人为解冻。 7. 多场景锁屏：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自动锁屏、无网络时验证身份解锁。其中“下课锁屏”功能开启后，老师授课结束后可在班班通设备上点击“下课锁屏”按钮即可锁屏，保证班班通设备的使用秩序；其中“开机自动锁屏”可根据用户实际管理习惯，灵活设置不同分组的设备，开机后自动锁屏，以便于学校不同年级间分段管理；设备锁屏后，支持无网络情况下，使用者通过手机微信扫一扫验证身份后获取唯一临时解锁密码进行解锁使用，以防止设备被学生违规使用，影响设备性能。 8★. 领导视窗：支持同时查看8个教室的实时摄像头画面、设备屏幕画面；并支持在一个显示界面同时查看单个教室内所有屏幕、所有摄像头的实时画面，以及所有麦克风的语音，完整还原课堂全貌。其中摄像头画面可直接使用班班通自带摄像头，无需额外购置，方便且实惠。单台设备巡视时，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时，可远程发消息、发语音直接干预，也可记录备注，事后教育。支持记录所有管理员的巡视记录，方便回溯。（提供检测报告）
2	视频展台	1. 采用≥ 800万像素摄像头；采用USB电源直接供电，无需额外配置电源适配器；箱内USB连线采用隐藏式设计，箱内无可见连线且USB口下出。 2. A4大小拍摄幅面，1080P动态视频预览达到30帧/秒。 3. 整机采用圆弧式设计，无锐角；托板可承重3kg，同时托板采用磁吸吸附式机构。 4. 展示托板正上方具备LED补光灯补光灯开关采用触摸按键设计，同时可通过视频展台软件直接控制开关； 5. 摄像头支持自动对焦；摄像头部分进行外壳防护等级试验，防护等级达到IP4X级别。 6. 支持对展台画面进行放大、缩小、旋转、自适应、冻结画面等操作。 7. 支持展台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

		8. 支持展台画面拍照截图并进行多图预览，可对任一图片进行全屏显示。 9. 老师可在一体机或电脑上选择延时拍照功能，支持 5 秒或 10 秒延时模式，可调整拍摄内容。 10. 具备图像增强功能，可自动裁剪背景并增强文字显示，使文档画面更清晰。 11. 可选择图像、文本或动态等多种情景模式，适应不同展示内容。 12. 打开扫一扫功能后，将书本上的二维码放入扫描框内即可自动扫描，并进入系统浏览器获取二维码的链接内容，可获取电子教学资源。 13. 支持故障自动检测，在软件无法出现展台拍摄画面时，自动出现检测链接，检测“无画面”的原因，并给出引导性解决方案。可判断硬件连接、显卡驱动、摄像头占用、软件版本等问题。
--	--	---

二、商务要求

1. 提供高水准的专业安装技术人员到用户场地安装试机，保证整机安装质量；
2. 为采购人现场培训技术操作人员，达到独立操作，正常使用为准；为采购人建立档案，随时跟踪服务。
3. 对售出设备及软件的运行状况、采购人的需求及意见进行常年跟踪服务，发现问题由供货方专业技术人员上门及时解决；
4. 服务承诺：2 小时响应， 365 天不间断的技术支持；
5. 设备质量保修 3 年，终身提供售后服务；

第四章 合同（参考）

注：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适当修订。但是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双方应根据公开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单位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

注：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适当修订。但是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甲方（需方）：_____

乙方（供方）：_____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产品清单及付款方式

1. 产品清单/服务项目及价格

序号	货物名称/服务项目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中标总价：						

2. 付款方式：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_____（投标文件承诺时间）。

2. 交货地点：_____。

三、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

时按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所交付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并督导完成；
3.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4. 甲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5. 甲方在乙方进行安装调试时应给予协助和协调各方关系，乙方应及时提出需要甲方协助和协调的内容，以便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
6.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7.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甲方支付相应款项；
8. 乙方有权在实施安装调试时，提出合乎情理的甲方协助要求；
9.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10.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11.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12.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规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
13.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14.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四、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约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_日（小时）

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五、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解除合同。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金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应付款总额的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七、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八、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双方共同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垫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焦作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诉讼审理或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九、其他

1.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2. 本合同自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响应性文件、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特别说明：

1.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第五章 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本项目总分为 100 分。

1、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2	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投标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信息；
3	信誉要求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2、符合性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函签字盖章	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各个部位标明的要求，签字、加盖电子 CA 印章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要求
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采购预算金额
5	投标范围	符合本招标项目招标范围
6	质量要求	符合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2的规定
7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3的规定
8	投标有效期	符合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7.1的规定
9	投标文件的其他响应	未违反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评分标准和内容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满分 30 分）		
1	投标报价 (满分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得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即（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技术部分（满分 55 分）		
1	技术指标 响应情况 (满分 24 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招标技术要求响应情况进行评价，技术要求中： 1、技术要求，带有★标记负偏离的每有一项扣4分，无★标记的负偏离的每有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2、完全响应并满足用户需求要求的技术参数的，得24分。
2	项目实施方案 (满分 12 分)	（1）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响应程度高，得 12 分； （2）内容一般，方案基本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一般，响应程度一般，得 6 分； （3）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欠缺合理，考虑欠缺周全，措施不完整，针对性差，响应程度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3	技术培训方案 (满分 9 分)	（1）培训方案系统、完善、专业性强，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9 分； （2）培训方案较全面，系统性和专业性较强，得 6 分； （3）培训方案基本全面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安排了部分课程，但专业性和系统性一般，得 3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分 10 分)	（1）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考虑全面周到，形式灵活、多样，响应及时，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10 分； （2）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一般，形式灵活性、多样性一般，较好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6 分； （3）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欠缺，形式灵活性、多样性差，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 分。（4）未提供不得分。
综合部分（满分 15 分）		
1	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满分 3 分)	供应商或产品制造商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 1 个证书得 1 分，最多得 3 分。（注: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
2	业绩 (满分 12 分)	投标人提供 2021 年至今同类型合同业绩，按照提供的合同业绩份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份得 3 分，最高得 12 分。

		注：需提供同类项目合同的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不得分。
--	--	-------------------------------------

注：（1）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技术部分各评委打分汇总取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3.1.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中标结果的活动。

3.3 为保证中标结果的公正性，开标之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时，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在评标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都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之外。

4、废标条款

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4.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4.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4 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
- 4.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评审程序

5.1 投标文件初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第 1、2 项规定的检查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有一项不符合检查标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后续评审或招标程序。

5.2 澄清及算术修正

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和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问题澄清。算术修正的要求和原则详见投标人须知。

5.3 比较与评价

5.3.1 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

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详细评审评审标准：见本章 3、评分标准和内容。

5.3.2 评标委员会按规定的量化指标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审得分。

5.3.3 汇总全体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打分并计算算术平均值，即投标人的最终评审得分；

5.3.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4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

5.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候选投标人。

5.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地址：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 法定分项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货物报价一览表
4. 商务响应表
5. 技术响应表
6.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7. 投标人基本情况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 投标承诺函
10. 投标人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1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_____项目公开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含本项目的补遗、澄清和变更资料），我们完全熟悉其中的要求、条款和条件。愿意以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价格，合同履行期限_____，质量_____，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对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相应工作。同时做出以下声明：

1. 我方按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2. 我方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天。
 3. 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4. 我方将按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7. 我方承诺不泄露招标活动中获取的项目信息、商业秘密。
 8.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 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联系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日期：_____

1.2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优惠及服务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 型号	参数	数量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注：1. 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2. 以上价格包含全额增值税发票、运费及安装培训人员。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4.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公开招标文件 条款号	投标文件 条款号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 说明
1				
2				
3				
4				
5				
6				

注：投标人按实填写，以便于评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5. 技术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技术内容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1				
2				
3				
...				

注：1、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6.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信用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2、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投标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信息

3、信誉要求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4.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焦作市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 注册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9. 投标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二、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三、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四、不违反招标文件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六、中标后，我单位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依据采购文件相关规定内容与采购人及时签订合同；

七、中标后，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八、中标后，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九、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10. 投标人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评分细则里的内容）

1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可不填写、不递交该声明；

3. 本“注”的文字，仅为告知，不作为文件格式要求。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此函